

議程前發言

立法議員 何潤生

隨著本澳經濟社會的快速發展、雙職家庭數量不斷擴大，加之近年出生率有所回升，據統計局資料顯示，2015 年新生嬰兒有 7,055 名；2016 年有 7,146 名，按年增加 91 名；2017 首 3 季新生嬰兒有 4,846 名¹，都大大加劇了現時托兒額供求失衡的問題，導致適齡幼兒“入托難”問題日益突出。

除了整體托額數量不足之外，托額分佈不均也加重了不少家庭的負擔。截至 2017 年 5 月，本澳 52 間托兒所合共 9,293 個托額，各區的分佈情況為，北區 2,834 個，南區 3,660 個，離島區 2,790 個²。同時，結合“2016 年人口中期普查”數據結果對比（按堂區統計），北區³（花地瑪堂）總人口為 24.5 萬人，佔本澳人口總數的 37.6%；該區 0-4 歲幼兒為 1.29 萬人，佔澳門（0-4 歲）幼兒總數的 41.6%⁴。換言之，北區適齡幼兒的托額需求幾乎佔澳門適齡幼兒總數的一半，然而北區現時能提供的托額僅佔全澳托額總數的 30.4%，可見供求之間出現明顯差距。

雖然當局曾表示，全澳 53 間托兒所今年底可合共提供近 1 萬個托兒額，加上正在籌設的 5 間托兒所，爭取 2018 年將托額增至 1.1 萬個⁵。但本人早前在立法會辯論明年度社會文化領域施政方針時已再次指出，托兒額總數的增加並不代表能夠滿足社會的實際需求，尤其是北區現有托額與實現需求存在嚴重差距的問題。而社會文化司司長也坦言北區現時沒有更多的空間興建托兒所，希望家長可以明白和體諒。

對此，本人認為有必要重申，首先，對於當局目前正在籌設的 5 間托兒所⁶，必須進一步加快相關圖則審批和驗收工作，監督、協調承辦實體落實好人員聘用、設備購置、招生準備等相關工作，消除各種可會導致延誤的因素，以確保新增托兒所能夠如期投入服務。其次，面對托兒額長期分佈不均，尤其是北區的托額缺口短期內仍無可避免的情況，本人促請當局繼續積極尋找北區有條件的閒置地及公屋用地規劃興建托兒所，務求做到“多一個北區托額，少一個跨區學童”。

此外，未來隨着新城 A 區落成發展，勢必出現大量的人口遷移，屆時區內的托兒服務需求必定急增，因此，當局必須及早規劃新區的托兒設施，以便進一步調整各個年齡層的托額及地區分佈比例，有系統地緩解托額區域分配不均的現狀，並持續評估、追蹤本澳家庭對托兒服務的需求，創設多元化的托兒服務，積極回應社會的育兒需求。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¹ 資料來源：澳門統計暨普查局。

² 澳門日報“第三季托額增至萬個”（2017 年 7 月 5 日）

³ 花地瑪堂：青洲、台山、黑沙環及祐漢、黑沙環新填海、望廈及水塘、筷子基。

⁴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P95。

⁵ TDM“托兒服務明年引入弱勢優先政策”（2017 年 7 月 26 日）

⁶ 澳門日報“第三季托額增至萬個”（2017 年 7 月 5 日）

2017年12月13日立法會全體會議

黃潔貞議員 議程前發言

關注特區政府五大長效機制的建設

特區政府早在 2013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要在社會保障、醫療系統、教育系統及住屋保障方面建設四大民生長效機制，以實現民生綜合水準的持續提高，讓居民共建共享發展成果，並在 2014 年施政報告中加入了人才培育，構成五大長效機制，多點支撐增進民生福祉。時至今日，長效機制的建設歷經多年，經濟情況從深度調整走向平穩發展，居民月收入中位數不斷提升，表面看來大環境持續向好，但因經濟發展造成的貧富差距，成果分配不均而形成的社會深層次矛盾仍然存在，這些因素將是社會繼續向前發展的阻礙。

2018 年度施政報告中再次提到，要不斷完善五大民生長效機制，但正如政府在《五年規劃》中提到“必須堅持經濟社會的全面、協調、可持續發展，重視澳門社會的整體進步。澳門未來經濟發展不是追求高速增長，而是追求優質、高效、均衡的增長，致力轉變發展模式，逐步由粗放型向精細型過渡。”現時特區的財政儲備總額已超過 5 千億澳門元，2018 年現金分享、醫療券等福利措施合共 128.9 億元¹，佔開支預算總額 1,096 億²的 1 成有多，而各大民生範疇支出的投放比例也逐年上升，社會上提出要把錢用得精準，用得到位；再者社會上有意見指施政報告中的各範疇施政內容都是“各司各法”，都是“一些臨時性的補助方案”，卻依然缺乏了一些恆常性機制的建立及跨司的合作承諾。

經財司司長去年曾表示，希望透過法律法規把部分財政儲備撥入投資發展基金，追求更好的投資回報³。但實際上，若投資上有好回報卻仍未能建立財政盈餘分配長效機制，如現金分享、醫療券、免稅退稅等措施，居民仍是年年估年年問，難以真正感受到能分享經濟成果。同樣地，在社會保障長效機制方面，雖然政府已逐步構建社會保障的第二層中央公積金制度奠定法律基礎，但《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僅處於起步階段，要過渡到《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仍有很長的路要走；而一系列加強養老保障的相關政策，亦未有確定資訊。

然而，長效機制就應著眼於它能在長時間內發揮效用，保證制度正常運行並發揮預期功能的制度體系。為此，本人認為對於長效機制的完善，政府不能再僅以每年施政報告公佈的臨時性措施，而是要經科學性評估，將以往臨時又臨時的過渡措施，轉化為經過精細考量的長效措施。未來必須做好財政盈餘分配作為社會保障長效機制的支撐，令到社會大眾長遠分享經濟成果，為共同推動社會發展而努力；在醫療、房屋、教育及人才方面的長效機制方面，除了按五年規劃的指標不斷完善之外，也要研究未來教育經費投入比例科學性與恆常性機制、財政盈餘的分配、穩定

1. 明年度經濟成果分享涉資近 130 億元，2017 年 11 月 14 日，澳廣視電台新聞

2. 明年度財政預算收入 1191 億增 15.8%，2017 年 11 月 21 日，市民日報

3. 梁維特：擬建財政盈餘分配長效機制，2016 年 11 月 26 日，濠江日報

公私營房屋的供應及價格調控政策；在人才培養上持續增加各行業的人才需求預測，並配合本澳發展一中心一平台，以及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制定合適的人才培養及儲備方案等，讓長效機制能像齒輪一樣在社會機器下持續且有效地運轉。

議程前發言(2017/12/13)
促進官民合作 完善兒童早療服務
陳虹議員

現時澳門每年都有超過 7000 名嬰兒誕生，但當中有 5%兒童在成長中可能會出現發展障礙的情況¹，可見，整個社會對兒童早期療育服務有很大需求。特區政府先後於 2016 年及 2017 年成立兒童綜合評估中心及兒童康復治療中心，為有發展障礙的兒童提供更優質、快捷的評估及治療服務。兩個中心開辦以來，接受評估的輪候時間和輪候職業治療時間大為縮短，對實現“早發現、早治療”的目標大大推進了一步。但是，兩個中心由於都成立不久，經驗和專業配備未免存在不足，加上人力資源短缺，面對處理龐大的求助個案，如何能保證服務質量不受影響？

此外，在幼兒早期療育中，不應只限於治療服務的部份，更需要顧及幼兒整體能力的發展。現在政府未有重視投入到其他整體發展上，例如：缺乏對自閉症兒童的特別早療計劃，以及聾童的及早手語介入等。因此，特區政府應盡快考慮不同殘疾兒童的整體能力發展的需要，加強社區的支援服務，包括家長培訓、追蹤跟進等。

本澳現時面臨最大困難是治療師不足。本澳已註冊治療師共 126 人，其中職業治療師有 85 人，語言治療師 25 人，按照地區一般人口與職業治療師的比例指數，澳門與歐美地區以及鄰近地區相比，比例明顯偏低²。政府表示短期內將再聘治療師，中期計劃在本地開設語言治療師課程，長期則鼓勵學生攻讀康復治療專業等。但據社服界反映，政府部門與民間機構爭奪人力資源，民間機構有經驗的治療師流向政府部門，而整體澳門治療服務人員並沒有因此而增加。其實民間早期療育開展得時間早，服務質素亦不差，服務彈性大，符合家長的需求，資源節省，政府應充分利用民間機構，與其衷誠合作，達致共贏。同時，也要平衡民間治療師隊伍的穩定性，認真做好全盤的人資規劃。政府表示明年受資助的社團和社服單位將增加更多，資助金額增至十五億三千八百萬元³。本人希望增加的資源不單使社工，更要促進整體社服人員薪金水平提高，以穩定民間早療及社服隊伍，吸引新人入行。

¹澳亞網，2017 年 6 月 12 日

²澳門日報，2017 年 10 月 19 日，第 A03 版：澳聞

³澳門日報，2017 年 12 月 2 日，第 A03 版：澳聞

議程前發言
都市更新要破局 政府必須要作為

施家倫

2017年12月13日

舊區重整講咗十幾年，到而家都無突破，看著自己的樓越來越老化、殘破，越來越多的石屎剝落，舊區居民唔知這些舊樓仲能支撐幾耐，每日都生活在焦慮當中。政府曾經成立舊區重整委員會，委員會做咗大量的研究工作，但係政府後來又將它撤銷，再成立一個都市更新委員會，重新去做研究，仲要外判公司去香港、新加坡考察，將過去的工作成果抹殺。政府早前也都表示會短期內撥出土地設立暫住房，但最近又話填海 A 區無暫住房，要搵其它地方興建。咁暫住房究竟在哪裡呢？到底幾時先可以搵到？有無想過舊區的居民已經等不及了？

對於都市更新，政府而家被市民的感覺就係無承擔。目前制訂都市更新的方案、編制相關法案的工作全部給了都市更新委員會，以及外判公司去做研究，政府自己三十幾項中期立法規劃中竟然沒有一項係關於都市更新的，完全是一種置身事外的狀態。而且一句“沒有土地”，就將暫住房“跳票”，這個是政府應該有的態度嗎？立法與土地的難題永遠都會存在，政府就係來解決問題的，而不是等問題自己消失。

習近平主席講過，為官一任，要有肝膽，要有擔當精神，我希望一些官員應該引此為戒，敢於擔當、勇於作為，去到市民意見最多的地方、去到問題最複雜的地方，想盡一切辦法、創造一切條件，努力幫市民排憂解難。

都市更新關乎千家萬戶的幸福，已經不能夠再拖下去了。為咗提升都市更新的效率，我認為首先要權責分明，決策部門應該要給方案、做拍板；而諮詢組織應當在出咗初步方案之後，再專心發揮諮詢作用。而家政府部門作為決策機關，過去十幾年已經充分聽取咗社會各界的意見，做咗好多的研究，就不應該再陷於無止境的研究循環之中，而應該盡快制訂法案、給出方案以及落實時間表。另外，暫住房方面土地資源不足的問題，政府一定要用靈活的思維，突破固有的條條框框，利用北區先行先試展開都市更新的契機，盡快兌現行政長官提出“會在短期內尋覓合適土地興建暫住房”的承諾，從而為都市更新加快進行，創造一切可行性條件。

議程前發言

促公佈離島醫院後期運營規劃

宋碧琪 2017.12.13

2011年，特區政府制訂《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十年規劃，計劃興建包括離島醫院在內的18個公共醫療設施。其中，規模最大、耗資最多的離島醫院，至今完工無期，預算無度，公帑使咗20億，加上未來裝修、儀器、設備等等費用，社會一路擔心，不計成本投入落去，會否透支本澳醫療未來。

當然，除了前期建設費用，後期運營成本，尤其緊要，更加唔能唔計。有關部門曾表示，未來離島醫院的規模，相當於目前的山頂醫院，等於再增多一間醫院。今年行政長官答問時，長官亦表示，離島醫療完成後，醫療成本預算將由現時的70億增加一倍。即係話，未來整個澳門的公共醫療開支將達到140億。

每年140億元的天價醫療支出，如果得以科學有效利用，實實在在用在市民身上，咁都算值得。不過社會就擔心，如果一旦步氹仔碼頭後塵，設施落成後，使用率不達標，資源錯配或者閒置，對於本澳公帑的使用，分分鐘只會變成一個定時炸彈。

事實上，從披露的公開訊息看，除了建設進度，離島醫院落成之後的詳細規劃，見不到任何進展。未來如何與現有醫療系統對接，階段性服務計劃怎樣，醫療效率如何提高，醫護人手如何按時到位，如何避免設施設備閒置，服務病患會實現多少目標，一攬子核心問題，唔清唔楚，以致社會一頭霧水。

離島醫院，關乎全澳市民福祉的大型民生項目，並非話為建而建，更加唔能夠話等外殼工程建好後，才想起來以後的運作模式和效益評估。縱觀國際或國內經驗，大型醫院建設，是否要建、建幾大、具體標準、後期運營模式、經濟社會效益，事前都需要一個完整系統的可行性研究分析。

檢索網絡公開資料，目前除了一份簡單羅列的《醫療設施興建之階段性進度報告》外，其他有關離島醫院的詳細評估性資料嚴重缺失，少之又少。如果已經有做，應當及時公開，若沒有的話，亦要快馬加鞭，亡羊補牢。否則，莫說一般市民，就算專業人員，對於咁樣一個分分鐘可能變成大白象的超級醫院工程，恐怕都係一知半解，光輝五年又談何有信心呢？

立法議員梁安琪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近年來的施政方針中，當局多次提出增設殘疾人士院舍，一定程度上紓緩了殘疾人士的入院需求，但隨著本澳人口老化，殘疾人士家庭的“雙重老化”問題日趨嚴重，這些家庭對院舍服務的需求十分殷切，加上現時部分院舍的服務未具完善，未來希望當局能進一步因應社會需求，制定科學合理的院舍服務規劃目標，確保殘疾人士能享受到足夠和適切的住宿服務。

當局表示今年筷子基和石排灣將增設殘疾人士院舍，相信足夠應付申請所需，但不少殘疾人士家長擔憂現時院舍服務能否回應未來的訴求，特別是智障人士各方面機能的衰退情況要比一般人早，年長家長的照顧壓力倍增，因此，當局應制訂前瞻性規劃，科學統計還有多少殘疾人士包括個人及雙老家庭需要院舍照顧，並訂立中央輪候制度，根據不同的需要作出相應的院舍安排，尤其是優先解決雙重老化殘疾家庭的住宿問題，把院舍宿位留給最迫切需要的家庭。

此外，現時本澳有部分社團受政府資助提供訓練式院舍，給予輕中度智障、具有較高自理生活工作能力的殘疾人士，在指定期限內培訓他們擁有自立生活的能力，有家長反映，目前有許多服務對象因某些原因如自理能力未達標，而未能在規定訓練期完結離開院舍，令院舍位未能流動，針對超過訓練期限而仍逗留住宿在院舍的個案，當局應採取相應措施提升院舍位的流動性，加大相關服務的覆蓋面。另有家長反映，若他們因突發緊急事件暫時未能照顧殘疾子女，無法在短時間內做到妥善安置時，緊急宿位是他們唯一的投靠，但目前緊急宿位申請不但程序繁瑣，還非常費時。當局應考慮簡化相關申請程序，協助因突發事件需緊急入住院舍的殘疾人士，並推出輔助措施，例如提供經濟援助並協調安排他們入住私人院舍，以解其“燃眉之急”。

當局曾表示，殘疾人士的生活建議重點放在社會關顧和家居支援上，鼓勵家長學習照顧殘疾人士。對此，當局應加強對殘疾人士家長進行家居照顧、復康訓練等方面相關資訊的宣傳，使家長能更科學的照顧殘疾人士，此外，當局應加強與各社區服務機構合作，擴大對殘疾人士的支援服務，如對獨居智障人士、雙親需工作平時照顧智障人士有困難的家庭等提供一定的家居照顧等服務，以減輕智障人士家庭的負擔。

議程前發言
廣開渠道改善中小企業經營環境的建議
馬志成
2017年12月13日

相對於過去一年，澳門經濟狀況進一步好轉，這可以從企業投資狀況反映出來。統計至上半年，澳門新開公司 2,701 家，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443 家，增長 16%；從註冊資本統計則接近 76 億元，首季投入資本金同比增長 26.6%，第二季增長卻高達 51 倍。這些數字最能說明，澳門經濟環境好轉，對投資者的吸引力實實在在地提升了。

但是，這些數字的後面，有一個情況也令人關注。新成立公司的註冊資本，有 2,032 家只在 5 萬元以下，佔了 75%。若加上不以公司形式註冊的、遍佈街頭巷尾的獨資商號，即俗稱的“夫妻老婆店”，中小微企佔企業絕大多數的狀況沒有改變。它們經營得好不好，影響到千家萬戶的就業與生活。希望特區政府按照五年規劃以及施政方針的部署，盡力為它們打造更好的生存與經營空間。我提兩點建議：

第一，對內，應着重改善澳門的營商條件。要認真推動落實政府部門對本地企業優先採購的政策；相關的法律和基本設施也應該加緊改革，例如，澳門的支付工具和支付方式，已經跟不上時代發展，政府在這方面也做了不少努力，但最終要形成可操作的技術，以適應市場需要；要加大對青年創業的推動與支持力度，從開展校園培育、推動官民合作、創造融資條件、鼓勵二次創業等一系列方面，制定更多紮實可行的政策和措施；與此同時，不妨嘗試在有條件的街區內造就一兩個“社區經濟”試點，讓近年旅遊業的旺勢帶動提升商舖活力，造就商業景氣的氛圍，以至逐漸形成一批以社區為圓心的商圈。

第二，創造條件，讓資本“走進來”、市場“走出去”。澳門回歸以來，隨着經濟相對高速發展，不少中小微企已具備了可觀的資力和信用，足夠條件擴大經營。但要將生意做大做強，澳門的資源和市場約束條件又難以突破。目前，隨着粵港澳大灣區合作發展已列入國家戰略，中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也日漸成熟，特區政府如何利用這兩個平台，為澳門中小微企引入投資資金，例如在粵港澳大灣區有條件的城市多創立一些青創基地；帶它們走向更廣闊的市場，讓它們進一步把生意做大做強，是特區政府應該多加關注研究做好的一項任務。

希望政府通過制定一些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對佔絕大比重的中小微企加以支持，並讓澳門的營商環境不斷得到改善。

議程前發言

李靜儀

2017/12/13

樓宇滲漏水問題棘手，若滲漏問題嚴重得不到及時處理，不但會影響居民的日常生活，還會影響樓宇結構。

雖然，政府自 2009 年設立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以推動滲漏源頭單位業主進行維修，但現有制度框架下，若相關業主不合作，受滲漏影響的當事人只能透過司法訴訟獲得許可後，才能進入懷疑滲漏源單位進行檢測及要求該業主履行維修或賠償責任，程序相當繁複。樓宇滲漏水“入屋難”的問題一日不解決，定會影響中心的處理成效。

根據房屋局的統計資料，截至今年十一月底，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共接獲 16,467 宗個案，而 14,857 宗已完成處理的個案中，有 2,130 宗個案屬經協調但業主不履行維修責任或合作義務，佔已處理個案的 14.3%。

法務部門早已表示會透過完善現行《民事訴訟法典》的相關規定，簡化程序、提高訴訟效率、節省訴訟資源，以更有效和快捷處理包括樓宇滲漏水糾紛在內的民生爭議。房屋局局長山禮度五月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曾表示，在了解其他地區民事訴訟法律制度、聽取司法機關、律師公會和相關業界意見後，將爭取於 2018 年將立法項目納入正式立法程序。不少居民均期望當局盡快完成《民事訴訟法典》的修訂，從法制上提供可行機制助深受滲漏水問題困擾的居民解決“入屋難”的問題。

另一方面，現時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由於個案眾多，跟進和出台報告需時，有關效率未能回應到居民的期望，中心在完善處理流程、提升效率的同時，應借助市場運作分流部分個案，縮短檢測時間，避免個案積壓。如政府部門和社團合辦的“樓宇滲漏水檢測技能課程”已有多期的學員順利畢業，對於一些具備樓宇驗收及結構檢測技能和經驗的學員，房屋局可於徵得相關人士許可的情況下，將有關人員的從業資格及聯絡方式上載網頁，讓居民有多一個途徑尋找到具相關技能和資格的人士，既有助分流樓宇滲漏水聯合處理中心的壓力，同時亦可讓部分有能力或有急切需要的居民多一個選擇，以更快捷解決樓宇滲漏問題。

議程前發言

梁孫旭

2017/12/13

今年首十個月博彩毛收入錄得 19.1%的增長，本地生產總值亦按年增長 11.4%，博企業績持續理想，並帶動政府財政收入增加。本人促請特區政府適當調升教育和社會服務的資源投入，並著力推動博企和具條件企業盡快調升僱員薪酬，讓員工可以分享經濟成果！

回歸後，澳門的整體經濟雖然表現突出，但勞動報酬佔 GDP 比重一直偏低，不少僱員的加薪幅度多年來跑輸通脹，未能合理分享經濟發展成果。工聯發佈的“二〇一六年澳門服務業和商品銷售業薪酬滿意度調查”發現，過去一年，有六成一人沒有加薪甚至有出現減薪情況，總體上服務業及零售業受訪者普遍較不滿意他們的薪酬水平。雖然近年物價有所回落，但樓價及租金仍然高企，僱員薪酬沒有合理提升，直接影響僱員的生活質素及工作士氣。

在博彩業方面，六間博企在賭收調整期間實施了凍薪，雖然今年獲得輕微的加薪，但幅度未如理想。今年博彩盈利可觀，博企有條件以一個較高水平的加薪幅度加薪，並按公司情況發放獎金，讓僱員分享經濟成果。

另一方面，目前入網學校及不少社服機構的資源基本來自政府撥款。過往兩年，受限政府資源，相關社服人員已凍薪兩年，影響到社服人員的士氣。民間社會服務機構一直是擔當著協助政府扶持弱勢、促進社區和諧的重要角色，若服務人員的薪酬長期不能獲得合理調升，容易導致人員流失，影響服務的穩定性。教師方面，由於政府在 2017/2018 的學年津貼中只調升了免費教育津貼及學費津貼，其餘各項津貼金額則維持不變，這不但影響學校訂定教學和活動計劃，亦難以調升教師的薪酬。

為穩定社服及教師人員隊伍、推進社會服務發展和提升教學質素，促請政府能適當增撥資源，保障人員的薪酬福利，穩定人資隊伍，讓他們能更全心全意為社會服務。並致力推動博企及其他公共事業單位加薪，藉此帶動其他行業加薪，讓廣大工薪階層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

議程前發言

林倫偉

2017年12月13日

主席、各位同事：

早前，香港街市引入電子支付方式，甚至的士亦可使用電子支付，而內地著名的第三方電子支付平台更可於紐約乘搭的士。電子支付已是大勢所趨，但澳門在發展電子支付方面並不理想。

有社團早前進行“二〇一七年澳門居民對全澳市販、攤販引入電子支付服務的意向調查”，發現逾九成受訪者支持此舉，反映有潛在需求。但有逾五成攤販基於技術、操作、使用成本及安全等問題不同意使用。以此為例，可以看出市民對電子支付普遍支持，但小商戶因支援不足和成本效益問題，接受程度較低。

因為手機及網絡的普及，加上購買習慣改變，市民對電子支付應用並不陌生，但在澳門的普及並不理想。由經濟局牽頭，金管局、貿易投資促進局和澳門電貿股份有限公司組成的「跨部門推進電子商貿工作小組」，自2015年8月成立後，負責制訂及推出有助電子商貿及支付發展的措施。當中部分工作是值得肯定的，可以看出有更多不同的電子支付方式出現，但應用的商戶多為中、大型企業，個人經營的小商戶少有利用。希望未來工作小組有政策鼓勵更多商戶使用電子支付方式收款，政府部門亦應帶頭，讓市民到政府部門繳費時可以使用電子方式支付，便利市民。

每年大量旅客來澳，當中大部分是內地旅客，他們很多都有使用電子支付的習慣，但澳門並非大部分商戶可以使用，而提供電子支付的平台旅客亦未必熟識。隨時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澳門與香港和內地的關係更為緊密，電子支付平台的互聯互通，對推進經濟發展、促進商業活動和旅遊方面都有重要作用。當局應主動與兩地政府及金融機構溝通，協助本地金融機構引入或互通已發展成熟的電子支付平台，方便旅客及市民使用。政府亦應為電子支付的普及創設有利條件，搞好網路、解決跨境金融及法律問題，為建設智慧城市做好基礎工作。

立法會全體會議議程前發言

促請特區政府重視本澳職業技術教育的發展

李振宇 議員

2017年12月13日

主席，各位同事：

下午好！

特區政府在《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提出：“發展與產業適度多元化需要相適應的職業技術教育；優化職業技術教育課程，增加就讀的學生人數；調動相關企業參與職業技術教育的積極性”。在五年規劃中，亦就職業技術教育提出“從制度和機制上積極擴大宣傳，引入業界參與，爭取獲得家長的認同和吸引更多學生就讀，推動職業技術教育創新”。

但事與願違。近年，接受職業技術教育的學生人數卻在不斷下降。根據教育暨青年局資料顯示，2012/2013 學年就讀職業技術教育課程的學生為 1,861 人，佔全澳整體高中學生比例約 10%。至 2016/2017 學年學生人數下降至 1,314 人，佔全澳整體高中學生比例約 8%。職教生人數的減少，或可歸因於學生基數減少，但職教生佔全澳整體高中學生比例的下落，則說明澳門職業技術教育的吸引力不足。

職業技術教育是澳門教育多元化和經濟發展必不可少的部分。教育暨青年局委託上海市教育科學研究院職業教育與成人教育研究所製作的“澳門職業技術教育發展模式研究”報告就指出，發展職業技術教育是澳門建設“一個中心”和“一個平台”的基礎性保障，要通過發展職業技術教育推動澳門產業的可持續發展，滿足居民對教育的多元訴求。同時，該報告亦明確指出，澳門職業技術教育面臨制度需要完善、職業學校吸引力不足、學校與企業合作不全面、專業教師質素仍需提升等問題。上述報告清楚指出澳門職業技術教育現時的困境，特區政府對此理應認真重視，並且謀劃對策，予以解決。

誠然，是否選擇職業技術教育是個人的選擇，但推動職業技術教育發展是特區政府不可推卸的責任。長期以來，由於社會眾多因素，澳門職業技術教育一直未能得到重視，不利於澳門發展教育多元化，亦不能回應社會對應用型技術人才的需求。“教育興澳”、“人才建澳”是特區政府主要施政方針之一，但若不把職業技術教育辦好，上述方針恐將淪為空中樓閣。在此，期望特區政府加大對職業技術教育的精準投入和有效推廣，盡快完善相關法律法規，並加快建立和完善職業技能認證制度，從而改善職業技術教育的困境，履行施政承諾。

謝謝！

澳門立法會全體會議議程前發言

鄭安庭議員

2017年12月13日

主席、各位同事：

本澳每況愈下的交通狀況長期為市民所詬病。根據統計局資料顯示，過去半年內，每月平均約有 1400 部新車落地。澳門車多為患已是人所共知的事實，再加上持續不斷的道路工程，令路面交通變得更加擁擠。因此，當局應積極落實“公交優先、綠色出行”的相關政策，設計一套完整的自動步行網絡以舒緩澳門的路面壓力，減輕公共道路的負擔。

當局曾計劃在多個區域推出一系列的步行系統，但目前除了氹仔望德聖母灣步行徑、亞利雅架圓形地行人天橋、小潭山觀景台步行系統以及鄂街自動扶梯系統、松山至新口岸山邊街、松山行人通道計劃外，其他特別是靠近居民區的計劃仍未開展。早在 2008 年，政府便在《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2020）》的十年規劃中提出，要安裝一條由關閘到港澳碼頭的自動步行系統。但時至今日，該項目甚至連一個宏觀規劃都未出臺，令不少市民質疑政府的執行力不足。有舊區居民反映，很希望能夠步行外出，但本澳舊區行人道狹窄，障礙物多，雨天更是“無瓦遮頭”，所以也只能無奈地繼續選擇以車代步，期望政府能在居民區建立自動步行系統以解決市民出行難問題。

本人認為，澳門地方小，極有條件實現步行外出。然而澳門現有的步行系統缺乏連貫性，配套亦不足夠，大多只能作為休閒觀光的設施，難以作為平時出行的交通工具。本人建議政府重新啓動研究建設步行系統的方案，於舊區設立自動步行網絡，讓步行系統既可以成為短途交通工具又能作為的士、巴士站的接駁點，在一定程度上緩解路面交通壓力，推動實現“綠色出行”，為全澳市民創造更多的福祉！

多謝主席！

議程前發言
麥瑞權議員
2017年12月13日
以史為鑒 共建幸福澳門

今日是南京大屠殺死難者國家公祭日，是南京大屠殺 80 週年。抗日戰爭是中國近代歷史上最為慘痛的反法西斯戰爭，亦是中國人民反對外敵入侵所取得完全勝利的偉大民族解放戰爭。

然而，祖國自鴉片戰爭以來，帝國主義列強對中國發動一系列侵略戰爭，強迫中國政府簽訂了許多喪權辱國的不平等條約，把獨立自主的中國變成了半殖民半封建的國家。為了國家的獨立和民族的解放，好多愛國人士放棄家庭，甚至犧牲自己寶貴的生命與帝國主義侵略者進行了長期英勇不屈的鬥爭。而在上述的抗日戰爭當中，整個中華民族團結一致，同敵人抗戰到底，最後以日本帝國主義的無條件投降，中國人民的徹底勝利而結束這段充滿屈辱的歷史。抗日戰爭的勝利提高了國家在國際上的地位，增強了國人的民族自尊心與自豪感，成為中華民族由衰敗走向振興的重大轉折點，為社會的穩定發展奠定基礎。

因此，幸福不是必然的，儘管今天我們處於和平發展的新時代，但亦要明白到國家的和平，是當年數以億計的中國同胞英勇抗戰不計個人得失，排除萬難才能得來的，而澳門今日的繁榮穩定亦來之不易。所以特區政府更應該以史為鑒，在搞好民生的同時，更應居安思危，完善滯後的法律法規，貫徹落實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加強宣傳及推廣愛國愛澳意識的教育，繼續為國家的和平穩定發展貢獻力量。特區政府，尤其是主要官員更應該起到帶頭作用，深入學習愛國愛澳意識的內涵，以及祖國和澳門的發展歷程，從中認知到作為一位稱職的公務員是要服務好市民的重要性，繼而將整體的服務素質和行政效率提升，符合市民的期望，並貫徹和深入學好國家歷史，且應多從一國的視角去理解及落實特區的施政工作，以更大的胸襟去用心聆聽民意，真正做到科學施政，以民為本，共建幸福澳門！

促調動低薪補貼資源建立緩衝機制
確保小企本地低薪僱員享受最低工資安穩就業
13/12/2017 立法會議員吳國昌議程前發言

二零一四年特區政府提交物業管理範疇的最低工資法案在立法會審議時曾公開承諾，在物業管理範疇立法後三年之內會全面實行最低工資。本人認為特區政府應立即籌劃調動未實行最低工資前的低薪補貼資源，透過具體機制協助小商號在符合最低工資規定之下繼續與原低薪本地僱員維持勞資合作關係，作為推行最低工資的緩衝機制(本人已經提出具體方案，而政府曾在二零一五年兩度回答本人的書面質詢中都表明將會作出研究)。特區政府今年五月回覆本人質詢時，聲稱正在對公開諮詢進行前期準備工作，並表明對於設立工資補助緩衝機制持開放態度，將結合實況作適切研究。可是相關工作至今未見進展。特區政府在全面推行最低工資的公開諮詢文本中，完全沒有提供緩衝機制的選項，本人對此表示遺憾。

在經濟財政施政辯論中，經濟財政司司長曾表示有憂慮最低工資由政府包底，但聲稱會吸收意見進行研究。

本人重申，特區政府應當籌劃調動未實行最低工資前的低薪補貼資源，透過具體機制協助小商號在符合最低工資規定之下繼續與原低薪本地僱員維持勞資合作關係，作為推行最低工資的緩衝機制。必須指出，適當設置動態緩衝機制是完全可以為天府包底劃上句號的！例如：在實行最低工資的第一年，針對原有受聘於本地小商號或大廈小業主之本地僱員當中原已申領低薪津貼，工資未達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者，在僱主確保支付僱員薪酬不低於法定最低工資的七成的基礎上，政府給予工資補助讓僱員得到法定最低工資的收入，並規定這些接受工資補助的小商號此後每年必須給予相關低薪僱員調升薪酬幅度不少於百分之六，而政府續補助至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直至僱主支付薪酬本身已達到當時最低工資水平為止。

這種動態緩衝機制，可以最終為政府包底的低薪津貼劃上句號而有助本地原低薪僱員保持就業，而且為本地原有小企業提供一段緩衝期；在這段約八年的緩衝期內，本地原有小企業暫時減輕工資成本壓力，並且在工資成本上比新人入競者有相對優勢，從而有合理的時間和機會尋求優化經營效益生存下來。特區政若果真的重視本地原有小企的存在價值，請不要視而不見，口惠而實不至！

移水救老 將澳基會所獲博彩毛收入轉注於社保基金

立法議員區錦新 13/12/2017 立法會議程前發言

對長者關懷和保護是基本法賦予特區的责任，也是完善社會保障的其中重要一環。但鑑於主要擔負此一職責的社保基金長期入不敷支，本人憂慮若非建立恒常有效機制注資充實社保基金，則難免有一天社保基金會枯竭，讓今天正在供款的年青人變成供死會。當然，只要政府有經濟能力，確實不會讓社保基金枯竭。只是，花無百日紅，澳門的公共財政誰能永遠有如此龐大的收益。博彩業及旅遊業，從來都是承受風險較脆弱的產業，只要外面稍有風吹草動，就可為以旅遊及博彩業作為龍頭產業的澳門帶來災難性的影響。所以，在政府資金較為雄厚的日子，便當居安思危，善用儲備，有效投放於人才培養及社會保障之中，以確保澳門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幾年前，特區政府以所謂建立長效機制的說法決定分三年向社保基金注資三百七十億，以確保社保能持續營運。只是，這種憑長官意志的隨意撥款，真的就具有長效機制的的作用嗎？據官方公佈，目前的社保基金積存的資金已達六七百億之多，看似是一個極為龐大的數字。以目前每年發放三十多億來推算，再加上每年的正常撥款，按理社保基金二十年內不虞有缺。只是，這種以靜態來計算並不切合實際。因為澳門已進入老齡化社會，並且未來更會成為超老齡化社會，這意味着可以領養老金的人會愈來愈多。這六百多億可能維持不到十年。

事實上，目前的社會保障基金在結構上存在入不敷支的問題，供款的收益遠難抵付領取養老金及其他各種津貼的開支，只能靠政府的注資。甚至恒常注資仍不足，還要有像上述三百七十億的偶發注資。但這種偶發性的注資除了受到特區政府領導人的個人取態影響外，亦受特區政府的財政能力所制約，毫無長效可言。

因此，本人主張特區政府應把投入澳門基金會的博彩毛利資源大部份轉注入社會保障基金，以確保每年這幾十億的資源用得其所。而在此一基礎上，我們亦主張在社會保障基金層面公開制定預計未來二十年的現金流動表，在現時儲備較為豐厚時建立較大份額的注資機制，以確保應付未來的進入超老齡人口結構的養老金支出，也確保養老金的定期調整，持續增加達到個人最低維生指數水平。

對那些在 2011 年以前無法參與社保供款，當年只讓補扣供款一百八十個月，因而只能領半份養老金的長者(若持續供款至今也僅能領取三分之二養老金，絕非施政方針所印製的小冊子所標榜每個長者每月平均有五千多元如此風光)。所以，我們亦主張讓這兩萬多名長者再一次補扣全部供款，以取得全份養老金，體現特區敬老尊長，更體現特區政府公平對待每位長者。

主題：文化活動成效

近日文化局局長人選及本澳文化發展的路向引起社會關注，藉此機會，本人希望給未來的文化活動工作提供建議。

本澳的文化工作，經過文化局和澳門大小文化團體多年的深耕細作，培養了一些甚具質量的節目，例如官方的音樂節、藝術節等項目，以及民間的劇場，在過去數年開始成功扭轉「派票」文化，成功吸引不少的市民及旅客購票入場觀賞。這些節目之所以成功在於它們對節目內涵的重視，然而，在社文司的盛事之都方針下，澳門近年來不斷興辦各類活動，但有些活動的成效卻往往成疑。

以剛剛舉行的「第二屆澳門國際影展暨頒獎典禮」為例，根據官方公佈的資料，總數 15000 張門票中，就派出 10000 張兌換卷，派發對象主要是學校團體、澳門文藝界、國際業者及媒體，這個花費 2000 萬公帑資助的活動，本來希望藉此吸引旅客及打造本澳文化品牌，然而如果連吸引足夠的人買票入場觀看都有困難，我們如何說明活動有達成預期目標？通過文化活動來增強澳門的吸引力，這種政策觀點沒有任何問題，可是，在實務操作的層面，特區政府必須要有相應措施檢視不同活動的實質成效。

首先，我們需要清晰定位這些文化活動項目的性質與意義，用合理的資源投入來組織活動，同時必須確保這些活動的成效能被檢視，能用具體的數據來表現，例如吸引了多少外地旅客、收益了多少、本澳居民的參與度及滿意度等等，這樣我們才能搞清政府規劃的諸多項目，那些是真正有效果的盛事，那些是貼錢的無效活動，政府花費公帑辦活動，不能不交代其實益如何。

其次，如果活動的性質定位是以培養文化環境為主，意不在金錢收益，政府也應該要訂定可供追蹤的指標，像本地電影人的參與比率等等，用以說明具體活動對文化發展的助益。我們不能光是發了新聞稿，做了場「大騷」請了幾個人行紅地毯就說活動促進了澳門的文化發展。

因此，不管是搞文創或旅遊、抑或是宣傳公關活動，這些活動要有清楚的定位及預期目標，必須切合澳門的實際條件，官員不能抱著好大喜功的思維，一廂情願地辦活動，當活動吸引力不足，就用免費門票來拉人頭充人數，這不止誤導了政府及市民對活動成效的判斷，更白白浪費資源，影響那些花錢買票入場人士的權利，久而久之更讓本地市民習慣於免費，嚴重影響了本地文化業界辛苦建立起來的收費文化，打擊澳門整體文化事業的發展環境和文化產業的經營環境。

希望澳門的文化官員，能秉承文化深耕細作的傳統，審慎使用公帑，重視工作的質量，多務實少務虛，採取一套具有遠見的一貫的文化政策，真正為本澳文化事業作出貢獻。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林玉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高天賜議員 2017 年 12 月 13 日議程前發言

由於人口增加，而且每年有大量遊客湧入澳門，仁伯爵綜合醫院已是人滿為患。於是，政府在 2010 年決定支付約 2 億 3 千萬元，以邀請標方式直接聘請行政會某委員的工作室，為未來的離島醫療綜合體及其附屬建築進行設計。

當時的承諾是 2011 年開始施工，2014 年醫療綜合體投入使用。但是，2012 年 5 月，衛生局局長承認之前對完工期限的預期不準確，並提出新的時間表，將完工日期定在 2014 年。同時承認急診大樓和綜合醫院大樓要到 2017 年才能竣工，但這也未能實現。

而且，衛生局局長表示所有工程將於 12 月至 2016 年初同時進行，這也未能兌現。日前，在辯論 2018 年施政方針的全體會議上，工務及運輸範疇的最高負責人表示，仍在等待設計圖則，之後方可核准並開始工程。

然而，在本月 6 日公佈的新聞稿中，衛生局指出“綜合醫院的施工圖則設計於今年 11 月獲建設發展辦公室核准”。那到底是怎麼回事？

許多市民問我，一間醫院的項目中，以邀請標的方式選擇這個行政會委員的工作室，有什麼理據？為什麼設計和工程延誤無人負責？是否會依法、按照合約罰款？

還有許多市民詢問，政府何時公佈工程竣工的確定日期？現時工程造價已經達到 20 億元，何時公佈工程的總耗資。市民的問題不勝枚舉，所以對於與公共利益密切相關的事，確實到了政府加大透明度、負起更大責任的時候了。